

高雄市政府 113 年度美濃湖水庫清疏計畫

土方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：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

申請人地址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

申請人連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

--	--

預計載運日期：\_\_\_\_\_ (每日載運時間為上午 08:00-下午 17:00)

載運車牌號碼： \_\_\_\_\_

申請土方量：\_\_\_\_\_ m<sup>3</sup>

(下限 100 m<sup>3</sup>/人;上限 1000 m<sup>3</sup>/人 )

置土地點：\_\_\_\_\_ (地號)

土地所有權人簽名：\_\_\_\_\_

核章處：

土方申請須知：

1. 請填妥申請表及切結書後以郵寄或公文遞送至當地區公所，並由當地區公所函送本局。
2. 請領土方時請提供土方申請表供現場人員核對。
3. 運土時間為每日 08:00-17:00，申請人如未於預計載運日期請領土方，則土方申請表作廢，請重新申請。
4. 申請人需自備土石載運車輛至置土區載運土方(供土不供運)。
5. 申請人請領土方若涉及違法傾倒、佔用他人土地、違反環境保護法規、水土保持法規、農業發展條例、都市計畫法、區域計畫法或水利相關法規，由申請人自負相關責任。

## 土 石 請 領 切 結 書

- 一、本人請領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辦理之『美濃湖水庫清疏計畫』之土石方計  $m^3$ 。
- 二、本人已詳閱申請規定並填具相關申請文件予當地區公所，將妥善安排運輸車輛及請領土方之處置，謹遵守公告及作業期限規定辦理，如有違法傾倒、涉及佔用他人土地等違反環境保護法規、水土保持法規、農業發展條例、都市計畫法、區域計畫法或水利相關法規，願由本人負責，絕無異議。
- 三、切結書請繳交當地區公所並由各區公所彙整後函文本府水利局備查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水利局

請領人姓名：

印

置土地點：

(地號)

土地所有權人簽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